

走遍盐都系列散记之三

河鲜荷香第一镇

——北龙港掠影

严克文

荷香十里佳藕美菱朝凤首，碧浪千重锦鲤跃龙门。

这是描写北龙港水乡风光的一副对联。上联写了她的“水上农场”，主打产品有佳藕、美菱、凤首(俗称鸡头米)；下联写了她的“水上牧场”，“锦鲤跃甲”，囊括了淡水养殖的鱼虾蟹贝，它们身居北“龙港”，一旦变成商品出镇，便是跃出“龙门”。

北龙港淡水种植、养殖赫然占地六七万亩，堪称盐城淡水种养第一镇。

水面大，还不能说明这个镇就是水产品大镇，“地大”还需“物博”。

碧浪千重、锦鲤跃甲闪烁的北龙港，盛产大闸蟹、青虾、南美白对虾、鲫鱼、草鱼、鲢鳙鱼、鳊鱼、乌鱼、鳊鱼、黄颡鱼、翘嘴红白，更有甲鱼、中华史氏鲟等水中“贵族”，水产品年产量超过两万多吨。还有荷藕万余亩，加上菱角、茭白、水芹、鸡头米等，水产蔬菜年产量超过三万吨。“物”不可谓不“博”。

如此“地大物博”，当然是聚集商贾目光的物质基础。可是，要吸收更多观光旅游者的眼球，似乎还缺了点什么。

缺少美景吗？不！

你看，万余亩荷塘连成片。初始，“小荷才露尖尖角”，水面上撒满碧玉。继而，“接天莲叶无穷碧”，清风徐来，青萍乍破，翠叶低翻，碧浪无垠，萍风散绿，香气露露。十里农家，夜不闭户。一任荷香随风吹送，吸一口空气，齿颊留香。白天，更有那“映日荷花别样红”，无数红巾翠袖，亭亭玉立在碧波之上，粉嘟嘟，嫩生生，瓷娃娃般令人爱怜。及至新莲初结，那花蕊上还沾着细

细的花粉，恰如身着淡妆的少妇，插几支鹅黄色的发簪，水佩风裳，凌波微步。待到莲子结实，秋阳夕照里，划一只小船，采一片丰腴的绿，胸中溢满丰收的清香，脸上漾起满足的涟漪。当荷叶已呈老态，人们仍是不忍伤它，“留得残荷听雨声”，这是成熟的诗意！最激动人心的当然还是采藕时节了。藕师傅们少则十几人，多则几十人，在藕田中一字儿排开，唱着家乡的歌谣，说着有趣的笑话，跳起精彩的水上迪斯科，开始“淘藕”。一条条白白胖胖的肥藕在他们脚下变魔术般浮出水面。“淘藕”是技术活，既要下不拉该“淘”的肥藕，又要留足来年的藕种，而这一切，都是在阳光下的“暗箱”操作——全凭藕师傅双脚在水下泥中进行。所以，招待好藕师傅，是藕主人不变的传统。好在北龙港有的是鲜鱼活虾，烹几样河鲜，斟几杯小酒，道几句美言，藕师傅们的脸上荷叶般舒展开来，长足了“藕虽有孔，不染半点污泥”的精神，对主人绝对负责：深水处的肥藕必须淘出来，因为水深，隔年就会烂去；该留的藕种必须均匀合理地留足，确保来年有个好收成。那些日子里，大人欢、小孩乐，大车小船云集北龙港……好一幅立体的荷藕之乡农家乐图！

如此美景，怎会缺少喝彩之声？

养在深闺人未识啊！

北龙港地处盐城西部，与宝应、兴化、建湖交界，素有鸡鸣闻四邑之说。交通不上便捷，名声说不上响亮，唯其如此，这里有幸保存下来大量原生态的自然风景。沟河港汊，纵横交错，河中有岛，岛上有塘，青萍白苇，随意点缀，鸥鸟翔集，让画面充满动感。

如此乡野清趣，引得高士名流驻足留恋。明朝开国第一谋臣朱升，曾以“高筑墙，广积粮，缓称王”九言策助朱元璋夺取天下。功成身退，隐居北龙港畔，兴水利，劝农桑，功盖一方。朱升去世后葬于南龙港文曲沟旁。如今，朱升墓已成苏北一大人文景点。再说那孤庵，著名的茗山大法师出家前曾随其母在此度过少年时代，那时叫苏北孤老院。如今庵内有一方天外来石，造形独特，堪称苏北第一陨石。明朝初年，南龙港人进士胡魁任杭州知府，回乡省亲时带回一株五谷树，其果实形似稻、麦、黍、谷、稗，且能预测当年农作物收成，颇为神奇。

北龙港的民间艺术也好生了得！龙舞遍中华，偏这儿舞出了个“童子龙”，清一式十一二岁的童男，舞出生气勃勃的出水蛟龙，或斗折蛇行，或昂首欲飞，游、滚、跑、跳、穿，各式绝活，让人眼花缭乱！

民间剪纸更是剪尽水乡风流，荷花莲藕，鱼虾蟹贝，无一不是民间艺人剪刀下的风景。而且，剪出来的作品，远比那水中产品价值要高，因为作品比产品又增添了艺术含量，这含量就转化成了含金量。

饱了眼福饱口福，不啻河鲜算不得到过北龙港。香藕老菱自然少不了，但蔬菜终究是素菜。来一碗鱼圆，嫩而又润，若问味道如何，俗话一句：打嘴巴子不肯丢。其实它就是鲢鱼做成，但用鸡汤勾兑，厨艺高啊。再来一盘小龙虾，那鲜红的体貌，就让食客们恨不得马上亲它一口。名气很大的盱眙龙虾，以十三香著称，而北龙港龙虾，却以远隔十三香出名。它不添加任何香料，却以本色本质之鲜赢得食客青睐。单说那水草上取来的野生小螺蛳，也是那么鲜香可口，绝无异味，口感不亚于名贵香螺，当地人给它取了个不俗的名字——白玉螺。至于螃蟹、甲鱼宴，那自然不需再加油添醋去形容了。这里的河鲜，只用一字便可包括：鲜！绿色食品，就是食中极品！

咏不尽的莲荷唱不完的藕，尝不尽的河鲜赏不完的景，这就是水乡北龙港，名副其实的——盐城河鲜第一镇，都市水上后花园。

里仁为美

弘午

提到邻里关系，时下大都还是不错的。但也不乏有为乱扔垃圾等芝麻绿豆小事闹出口角甚至大打出手的，这实在让人觉得不可思议。

邻里之间，当以仁爱为本。中国这个“仁”字，古代的写法是：人两足走路加个“二”。为什么不加“一”？二人是两个人，就是人与人之间。一个人没有问题，有两个人，或两个人以上就发生了怎样相处、怎样相爱的问题，这就是“仁”。古语说“里仁为美”，意思是说：居于仁者之里，互相亲爱，是为美。要做到这点，说容易不容易，说难其实也不难。关键是居户持家之人要有一颗“仁爱”之心，践之于行就是仁厚之道，一事当前，先替别人想一想。当你欲将菜根果壳、废纸破鞋往下扔的时候，就应立即想到：楼下也有人，这糟蹋公共卫生的缺德事不可为。楼下人家见此也应从邻里友好的愿望出发，有礼有节、暖话相劝，做好化解工作，相信此类“干戈”终会化为“玉帛”。一个做出不文明的事，另一个同样以不文明的作为而对应之，这样，不仅于事无补，还会使矛盾加剧。邻居间抬头不见低头见，虽在一事一物上暂时占了上风，但相互关系搞得磕磕绊绊，自己心情也不畅快，简直是得不偿失。

所以说“里仁为美”，就是要求我们每个居民持家者，一定要提高自身文明素质，自觉去造就一个友爱、恬静、和睦的邻里环境。果如是，大家生活其中，不是一种美、一种幸福吗？

在秋天的旗帜下

司步华

秋天 像一面旗帜
让我以沉默的方式
去看每一枚果实
去问每一缕清风
去想每一片落叶

秋天的阳光
明晃晃地透出些凉意
让我觉得
时间是那么的年轻
天空是那么的高贵

让我有足够的兴味
将一些粉红色的想法
和一些闪烁着诗歌的意境
铺成一条道路

在秋天的旗帜下
我带着一张微笑的脸
比阳光还要灿烂
比花朵还要迷人
在向西 向西
直抵命运的深处

乐观·悲观

吉绿卉

世间万物，就像一串串用以谱乐的音符，乐观者用它谱成了一首首激昂、生动的圆舞曲和进行曲；悲观者用它谱成了一支支低沉、忧伤的哀乐和挽歌。同样是一朵玫瑰，乐观者看到的是刺上的花，悲观者看到的是花上的刺。乐观者学会了游泳，悲观者却发明了救生圈；乐观者学会了相信，悲观者却发明了保险箱；乐观者学会了交易，悲观者却发明了签合同……

大千世界，如果你以乐观的眼光去看一切都是美好的，而在悲观者的眼里一切都是那么的了无生趣，苍白乏味。

青是经，春是纬，青春就是那密密的经纬织成的网，它伴随着我们成长、成熟。如果说成长是烦恼的，倒不如说烦恼是成长的代名词。试想，如果成长没有烦恼来调剂，那么成长又有什么意义可言呢？因此，对成长的种种烦恼抱以怎样的态度，应该是青春的我们必须直面的问题。

乐观者认为，成长是一节长长的阶梯，烦恼是阶梯上的绊脚石，跨越它，将使你变得勇敢坚强，将使你在以后的日子里不怕任何艰难险阻，将使你的生命更加灿烂辉煌。他们认为，青春是道美丽的彩虹，但却需要阳光和风雨一起编织，又正如“不入虎穴，焉得虎子”的辩证。在他们看来：一朵花的凋谢，无法使整个春天失去光彩；一棵树的枯萎，无法使整片森林失去生机；一滴水的消散，无法使整片海洋失去威力。世间万事就是如此，所以不必为花的凋谢、树的枯萎、水的消散而悲伤，更不要为成长所遇到的烦恼而哭泣，而应该挺起胸膛，搓搓双手，奋力拼搏，不断超越。

而在悲观者的眼里，烦恼很残酷，很恐怖，如洪水猛兽，如山崩地裂。他们一旦与烦恼正面冲突，就畏首畏尾，裹足不前，甘做成长道路上的逃兵。其实，每个人都清楚，在行军途中作一个逃兵，是多么可耻而又多么令人瞧不起来的。由此可见，悲观者的心灵是何等的脆弱，他们是经不起任何打击的。他们总是说，上帝是如何如何地无情，命运是如何如何地不公平，现实是如何如何地摧残他们。这些对乐观者而言，是多么的可笑和可悲。

每一个人，在其成长过程中都难免遇到一些烦恼，但最好还是应该持以乐观的态度，因为我们前面的路还很长。困难算什么？最多只能算为我们传递福音的使者。

“莫道浮云蔽白日，严冬过后必春蕾。”以乐观的态度去面对人生，人生将是一片光明。你会发现，太阳每天为你而升为你而落，月亮每月为你而圆为你而缺；星星为你眨眼，冰川为你融化，大海为你奔腾……一切的一切都归你所有，为你存在。你会发现，生活是多么精彩，人生是多么绚丽多姿，上帝对每个人都是公平公正的。

让我们用乐观的心态去面对一切。玫瑰虽然带刺，但玫瑰永远是美的；青春虽有烦恼，但青春永远是朝气蓬勃的！



大纵湖 副刊

刊头题字 陈桂庚

我奶奶有一双远近闻名的大脚。解放前在满眼都是粽子般小脚的女人堆里，太碍眼了。当时我爷爷的大哥，一个不戴瓜皮帽不出门的老古董，曾经拉下脸对我爷爷说：老五啊，这女人不裹脚成何体统？但我爷爷却有另一番解释：脚大好种田，会持家。

爷爷在兄弟中排行老五，迎亲的时候，我们家茅草屋挤满了四邻八方的大姑娘小媳妇来看五嫂子的，不看脸，专看那双大脚。有小媳妇朝着我奶奶的大脚指指点点的时候，我爷爷却正色道：脚大好，走路稳实，你们能踩泥田吗？

真正验证我爷爷的话是在一个春寒料峭的早晨，我奶奶肩荷犁头，高挽裤腿，光着脚大步流星地走向泥田一角，熟练地套犁搭绳，然后踩着嚓嚓作响的薄冰，躬身前倾，右手扶绳，一步一弯腰前迈去。田埂上袖着手的男人们和穿着鞋底的女人们一片啧啧声：这个新娘子能干。

我奶奶能干，做事干脆利落，上得厅堂，下得灶房，男人干的活她都能干。挑担、挖沟、藕草、打耙，六捆麦把从三节田头挑到场头，连肩都不换，这也归功于她有一双坚实的大脚。但大脚奶奶的脾气暴躁，性格刚烈也成了人们谈笑的话题，有例为证。同样是在一个乍

暖还寒的春天上午，她穿着兜腰子夹裤在田里和墙，但卷着的裤腿怎么也不听话，随着大幅度动作不住地滑下来掉到水里，在反复地卷、不停地掉了几次后，我奶奶忍不住了，她一把抓起裤腿沾着下口狠劲一撕，顿时成了几块布条，然后，她抓起布条，在大腿上打了个结，嘴里还咬着牙，反复地说：“我让你掉，我让你掉！”引得一起劳作的人们哈哈大笑。

真正领略奶奶脚大的威力，是我五岁那年夏天，我和几个小伙伴到河里洗澡玩，结果到夜里发起了高烧。当时我父亲在外地工作，爷爷是队里的场头保管员，我母亲急得团团转，用毛巾敷我脑门，喝红糖姜汤都不顶事。还是我奶奶镇静，上医院吧。母亲要背我，被奶奶拦住了，她让我母亲抱起我放在她背上。屋外电闪雷鸣，风大雨狂，我奶奶甩开大步，一步冲进风雨中。乡间小路泥泞不堪，又烂又滑，空着手走尚不平稳，更何况还驮着我，奇怪的是，十几里路外的医院，奶奶背着我到那没摔过一跤。只不过走到半路，她嫌湿鞋碍事，索性扔掉布鞋，光着脚跑。倒是我母

亲，跌得满身是泥。当时我稚嫩的心灵里有了这样一个切身体会：脚大真好，不跌跟头。

长这么大，只记得挨过奶奶一顿打。有人说小孩记吃不记打，我就不信。有一天我在放学回家路边捡到一把铁锹，看看周围没人，就把它扛到家里不管了。后来失主找到我奶奶，奶奶看到我多了个物件，跟人家好一顿解释，又赔礼又打招呼。等我回家奶奶问清楚是我干的，气得把我摁在板凳上，大巴掌煽得我没命地叫！随着大巴掌一上一下，奶奶还说：“你把人吃饭的家伙拿来，人家不过日子啦！”那顿打真是刻骨铭心：奶奶脚大巴掌也大！

奶奶脚大，鞋要定做。她有固定的鞋匠，那就是她的女儿，我的两个姑姑。她常说：女儿做的鞋合脚、暖心。老人七十二岁那年，我的两个姑姑专门花了半个月时间，为老人专门订做了一双用芦花和布条缠起来的“毛鞋窝子”作为生日礼物，老人穿在脚上高兴地在屋里走了几个来回，嘴里还不停地念叨：“养脚、暖和。”可惜的是，这双新鞋穿了没几天，她的头疼病犯了，而且就是在去她二女儿家的时候，突然瘫在路上，没说一句话，脚上穿着那双养脚的毛鞋窝子。这一去，也成了我做医生的父亲永远的痛：顾了脚，咋就忘了头呢？那是高血压啊！

我的大脚奶奶

孙洛